

×××人民检察院 二审案件审查报告

（案件来源与办案简要过程）【上诉案件写明：上诉人（案件名称）一案，本院于（阅卷通知书收到日期）收到案件材料，经审查卷宗材料、讯问上诉人、核实有关证据（办案简要过程），现已审查完毕。承办人认为……（简要结论），报告如下：】【抗诉案件写明：（提出抗诉检察院）于（提出抗诉日期）就原审被告人（案件名称）一案提出抗诉，经审查卷宗材料、讯问原审被告人、复核有关证据（办案简要过程），现已审查完毕。承办人认为……（简要结论），报告如下：】

一、上诉人（或原审被告）基本情况

上诉人（或原审被告）（姓名），（曾用名×××，与案情有关的别名×××，化名×××，绰号×××），（性别），（出生日期）出生，（证件种类）号码（证件号码），（民族），（文化程度），（职业）（工作单位+职务），户籍所在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，住（住所地详细地址）。曾受到过行政处罚、刑事处罚的时间、原因、种类、决定机关、释放时间等情况。因涉嫌（移送案由+移送其他案由）罪，经（批准（决定机关）批准/决定，于（执行日期）被（执行机关）执行（强制措施名称）……（一人有多个强制措施的，按强制措施序号以上述格式添加）。

辩护人×××，×××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多名原审被告人的，按上述要求分别列明。

二、案件侦破及诉讼经过

【说明：案件侦破经过要写明案件的发生、揭发或者侦查、破获过程等情况，包括时间、地点、主要涉案人员和确定犯罪嫌疑人、抓获犯罪嫌疑人、破获案件的具体过程、方法等。对于侦破过程特殊，通过技术手段或者特情抓获犯罪嫌疑人、侦破案件，以及关系到犯罪嫌疑人自首、立功认定等情节的，应当写具体、清楚。】

本案由（侦查机关）侦查终结，以原审被告人（原审被告人1 姓名）涉嫌（移送案由+移送其他案由），（原审被告人2 姓名）涉嫌（移送案由+移送其他案由）……（多名原审被告人的，按上述格式进行添加），向（原公诉机关）移送审查起诉。（原公诉机关）向（一审法院）提起公诉。经开庭审理，（一审法院）于（原审判决日期）以（一审判决文号）刑事判决书作出一审判决，以（原审罪名+原审其他罪名）判处（原审被告人姓名1）（原审刑罚）（原审刑期），以（原审罪名+原审其他罪名）判处（原审被告人姓名2）（原审刑罚）（原审刑期）……。 （多名原审被告人的，按上述格式添加）

三、一审法院裁判理由和上诉理由（或抗诉理由）

……

四、案件事实和证据

（一）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

.....

（二）一审判决认定的事实

.....（可以仅叙述判决认定的事实与指控事实不一致之处）

（三）审查认定的事实和案件证据情况

【说明：（一）本部分是审查报告制作重点，要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叙述清楚，做到主次分明、重点突出、详略得当，叙述事实清楚，罗列证据客观、全面，说理分析恰当、充分、合乎逻辑。（二）经审查认定的事实要写明案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，犯罪嫌疑人犯罪动机、目的、手段、实施行为的准备、实行过程，危害结果和案发后的表现等内容，并以犯罪构成要件为重点，同时兼叙影响量刑的各种情形。犯罪嫌疑人有自首、立功等法定情节的，可在叙述完事实后，写明自首、立功等情形。（三）经审查认定的证据，要客观、全面逐一列举，不能遗漏。列举证据的顺序以案件破获，案情发展；先客观性证据，后主观性证据；先被害人陈述、证人证言，后犯罪嫌疑人供述的原则排列。特殊情况，承办人可以灵活掌握。（四）对证据的综合分析可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叙述。对于事实清楚，客观证据扎实的，可简写或不写；对于主要靠言词证据、间接证据定案的，应详写，在确定、分析矛盾点、关联点、空白点的基础上，详细阐述定案证据能否形成完整锁链，得出能够排除合理怀疑的结论。对于犯罪嫌疑人翻供的，对翻供的内容、翻供的原因以及翻供是否合理等进行分

析，作出结论；对于提取、固定证据、司法鉴定等方面存在缺陷、瑕疵的证据，在分析论证的基础上得出是否影响证据使用、事实认定的结论。】

五、需要说明的情况

写明不宜在前几项中表述，但可能影响案件处理的已客观存在的具体情况。

六、承办人意见

写明案件在认定事实证据、适用法律和诉讼程序等方面存在争议的焦点问题，并针对焦点问题进行详细的分析，提出承办人对事实、证据、定罪、量刑、诉讼程序和风险评估等方面的审查意见，并根据案件具体情况提出处理意见。

承办人：xxx

xxxx年x月x日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二审上诉、抗诉案件过程中撰写审查报告时使用。

二、本报告共分为两部分：首部、正文。

（一）审查报告首部

本文书的首部需要结合案件内容，按照文书内列明的具体要求撰写案件来源及办案简要过程。

（二）审查报告正文

1.“上诉人（或原审被告）基本情况”部分按照文书中列明的具体要求，结合案情对犯罪嫌疑人、辩护人的情况进行撰写。

2.“案件侦破及诉讼经过”部分按照文书列明的要求，结合发、破案报告撰写案件侦破过程。根据原审案件起诉意见书、起诉书、判决书等文书撰写完整的诉讼过程。

3.“一审法院裁判理由和上诉理由（或抗诉理由）”部分根据一审判决书的裁判理由、上诉书或抗诉书内容摘抄即可。

4.“案件事实和证据”部分中“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”摘抄起诉书，“一审判决认定的事实”可以仅叙述判决认定的事实与指控事实不一致之处即可，“审查认定的事实和案件证据情况”为审查报告制作重点，根据案件的具体内容，结合文书内列明的要求，列明案件事实、证据，对案件证据进行综合分析。

5.“需要说明的情况”部分根据文书列明要求，结合案件具体

的内容需要，撰写不宜在前几项中表述但可能影响案件处理的客观存在的情况，对于没有问题的部分，直接写“无”即可。

6.“承办人意见”部分结合案件具体情况，根据文书的列明的事项及要求对案件提出具体的处理意见。最后列明承办人及日期。

三、本文书为附检察内卷文书，无需向其他机关或部门送达。